

证券代码：837450

证券简称：多美股份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月2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月11日以通讯的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冯志军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，召集程序合法合规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冯志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

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聘任冯志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本次聘任为连选连任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冯志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聘任陆素香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本次聘任为连选连任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陆素香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聘任胡秋燕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胡秋燕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27 日